

參考範例:

如繼承人眾多或情形複雜，請自行參照本表製作

各繼承人或被繼承人請記明出生別、姓名、出生/死亡日期及繼承情形(例如:繼承、拋棄、或無繼承權等)

繼承系統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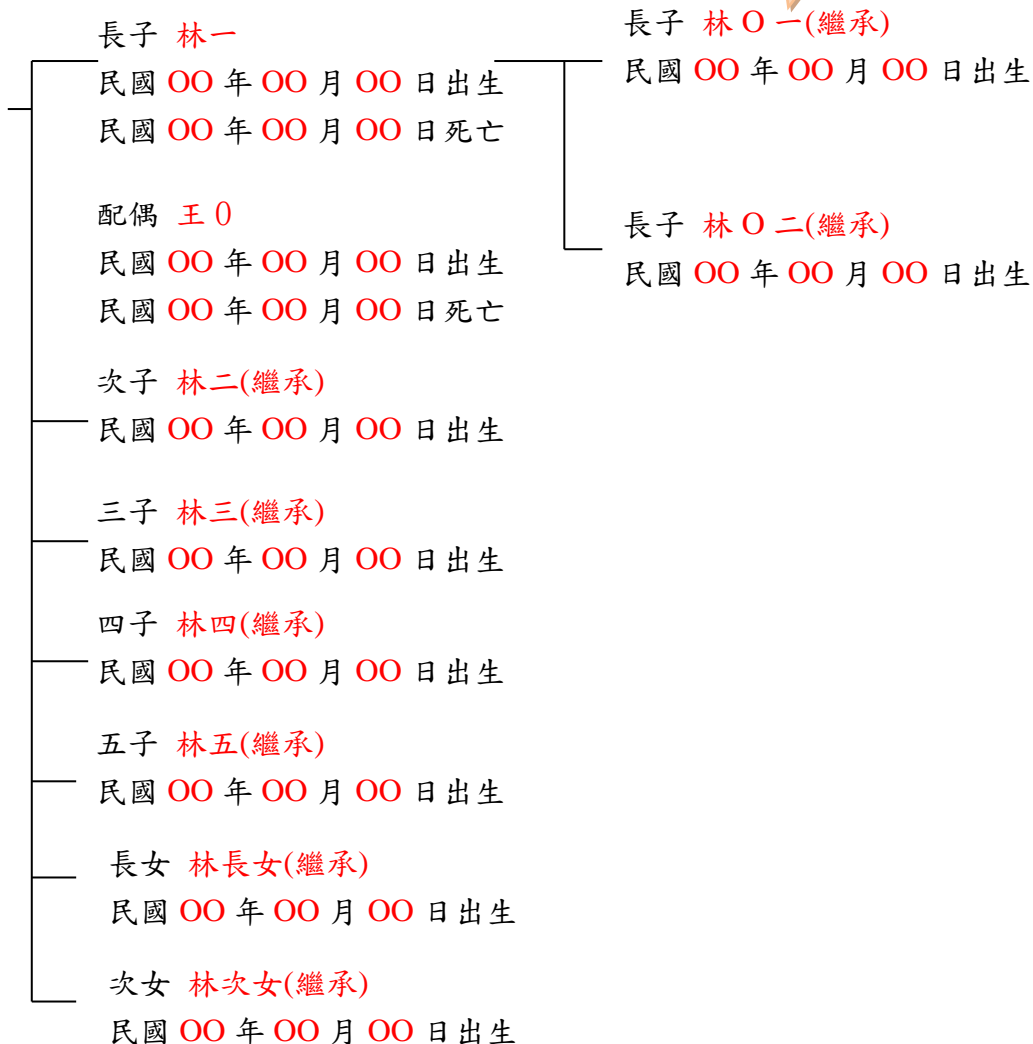
被繼承人：林○

民國○○年○○月○日死亡

配偶：林陳○

民國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出生

民國○○年○○月○日死亡



本系統表係依民法有關規定自行訂立，如有遺漏或錯誤致他人受損害者，
申請人願負法律責任。

申請人：

簽章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